

银河金汇改革红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3 年第 4 季度报告

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计划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

报告期间：2023 年 10 月 0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基本信息

资产管理计划名称：	银河金汇改革红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资产管理计划成立时间：	2023-09-25
管理人：	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

二、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表现

	本期末
期末资产净值(元)	23,222,808.20
本期利润(元)	-228,871.76
份额净值(元)	0.9908
份额累计净值(元)	0.9908

三、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组合报告

(一) 委托资产配置情况

序号	资产类别	市值（元）	占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6,824,508.00	72.15
	其中：股票	16,824,508.00	72.15
2	固定收益投资	-	-
3	基金	3,004,460.65	12.89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499,701.32	10.72
6	信托投资	0.00	0.00
7	银行存款	988,654.64	4.24
8	其他资产	22.22	0.00
9	资产合计	23,317,346.83	100.00

(二) 委托资产投资前十名股票（按市值）明细

代码	名称	持仓数量(股)	市值(元)	市值占委托资产净值比例(%)
601166	兴业银行	28,000.00	453,880.00	1.95
601601	中国太保	19,000.00	451,820.00	1.95
000685	中山公用	61,000.00	445,910.00	1.92
600050	中国联通	100,000.00	438,000.00	1.89
601000	唐山港	125,000.00	437,500.00	1.88
600642	申能股份	68,000.00	436,560.00	1.88
002533	金杯电工	52,500.00	424,200.00	1.83
601857	中国石油	60,000.00	423,600.00	1.82

601811	新华文轩	31,000.00	423,460.00	1.82
601298	青岛港	68,000.00	420,240.00	1.81

(三) 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债券（按市值）明细

无。

(四) 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基金（按市值）明细

代码	名称	持仓数量(份)	市值(元)	市值占委托资产净值比例(%)
004137	博时合惠货币 B	2,002,331.96	2,002,331.96	8.62
015826	广发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	967,585.87	1,002,128.69	4.32

(五) 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市值）明细

代码	名称	市值(元)	市值占委托资产净值比例(%)
204001	GC001	2,499,701.32	10.77

(六) 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买入信托资产（按市值）明细

无。

(七) 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按市值）明细

无。

(八) 资产管理计划运用杠杆情况

本产品的杠杆为 100.41%

(九) 资产管理计划参与国债期货、股指期货交易的有关情况

无。

四、管理人报告

(一) 投资主办人简介情况

郑锦斐，权益投资部负责人、投资主办人，证券/期货从业年限 20 余年。2002 年加入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历任电力行业研究员、投资主办人，现任银河福星 1 号、银河北极星 1 号、银河金汇启明星价值成长、银河金汇启明星研究精选、银河金汇启明星 ESG 可持续发展、银河金汇改革红利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主办人。具有证券和基金从业资格，且最近三年未被监管机构采取重大行政监管措施、行政处罚。

魏泓睿，清华大学数学硕士，数理基础科学学士。超过 10 年证券从业经验。2012 年加入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投资经理。2017 年 8 月加入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经理。主要从事权益和量化类产品的投资管理工作，管理多只券商集合资管产品。已获得基金从业资格，且最近三年未被监管机构采取重大行政监管措施、行政处罚。

(二) 投资策略回顾与展望

2023 年四季度，PMI 位于荣枯线之下，10 月、11 月、12 月制造业 PMI 分别为 49.5%、49.4%、49%，经济下行压力加大。消费领域，10 月、11 月，我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分别增长 7.6%、10.1%，居民消费价格同比持续下降；投资领域，房地产、基建投资增速持续回落、制造业投资增速回升，1-11 月房地产开发投资累计同比下降 9.4%、基建投资累计同比增长 5.8%、制造业投资累计同比增长 6.3%；外贸出口领域，今年以来累计增速保持略微正增长。总体而言，经济各项指标再度走弱，国内经济总需求不足，经济复苏基础仍需巩固。

市场方面，总体而言，A 股四季度继续缩量调整。四季度上证指数下跌 4.36%，深证成指下跌 5.79%，创业板指下跌 5.62%。行业方面，受益于销量亮眼及智能化催化的影响，四季度汽车板块表现最佳，叠加手机等消费电子的复苏，汽车、电子、机械设备、计算机、传媒等五个申万一级行业涨幅为 12.2%、11.2%、8.9%、7.0%、6.3%；由于经济指标再度走弱，跌幅前五的是银行、房地产、美容护理、钢铁、非银金融等五个申万一级行业。

本产品基于红利策略优选低估值高股息率股票构建组合，主要配置在金融、

建筑、交运等板块。债券方面，货币宽松，利率维持在低位，操作上保持高评级短久期的防御策略。

展望 2024 年，美国有望停止加息叠加海外库存周期回升，将对外部经济及流动性环境带来改善。国内有望实施更为积极的财政政策，将对推动经济修复带来正向作用。国内经历去库存后，有望迎来补库存的周期，有利于企业走向盈利修复。整体而言，我们认为市场面临的风险将明显降低，A 股有望迎接春季躁动行情，关注政策催化和基本面改善带来的行情。重点关注几方面的投资机会：（1）低估值高股息金融板块；（2）消费板块中股息率较高的子行业。

（三）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研究、交易、分配等各环节得到公平对待。

（四）管理人履职报告

在报告期内，本计划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等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计划说明书和合同的规定，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资产管理计划。

报告期内，本计划管理人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保护投资者利益，严格执行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和 risk 管理制度，加强业务合规性的定期监控与检查，落实各项法律法规和管理制度，严格履行本计划合同规定。

在报告期内，投资主办人按照合同规定的投资范围进行投资，投资范围和投资比例符合产品说明书规定，无越权交易行为发生。

（五）报告期内资管计划投资收益分配情况

无。

五、托管人履职报告

在托管《银河金汇改革红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委托资产”）的过程中，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银河金汇改革红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银河金汇改革红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协议》的约定，对委

托资产的管理人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认真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没有从事任何损害委托人利益的行为。

在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未发现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在委托资产的投资运作、委托资产净值的计算、费用开支等问题上，存在损害委托人利益的行为；未发现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在产品运作中，存在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合同约定的行为。

本托管人认为，管理人的委托资产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有损害委托人利益的行为。

六、管理费、托管费、业绩报酬的计提基准、计提方式和支付方式

(一) 管理费

计提基准	本集合计划的年固定管理费率为 1.2%
计提方式	资产管理费每日计提。
支付方式	按季支付

(二) 托管费

计提基准	本集合计划的年托管费率 0.02%。
计提方式	资产托管费每日计提。
支付方式	按季支付

(三) 业绩报酬

计提基准	当投资者退出或者集合计划分红、终止时，客户持有期间年化收益率 R 小于等于 6%时，管理人不计提业绩报酬。 当投资者退出或者集合计划分红、终止时，客户持有期间年收益率 R 大于 6%时，管理人计提业绩报酬，计提比例为超过 6%的收益部分的 20%。
------	---

计提方式	<p>业绩报酬计提标准为：</p> <p>当 $R > 6\%$ 时，对超过 6% 的收益部分计提 20% 的业绩报酬，即 $E = (R - 6\%) \times 20\% \times C' \times K \times (D \div 365)$。</p>
支付方式	<p>在符合业绩报酬计提条件时，业绩报酬应当从分红资金、退出资金或清算资金中提取，从分红资金中提取业绩报酬的频率不得超过每 6 个月一次。</p> <p>管理人业绩报酬为计提日各笔业绩报酬之和，计提频率不得超过每 6 个月一次。因投资者退出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按照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提取业绩报酬的，不受前述提取频率的限制。</p>

七、涉及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 投资经理变更

无。

(二) 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无。

(三) 报告期内其他事项说明

自 2023 年 12 月 14 日起，新任吴剑飞为公司执行委员会主任，新任王青、王东、杨柳、魏琦、牟珊珊为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

八、声明

郑重承诺报告所提供的内容、数据、报表、附件真实、准确、完整。

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01 月 31 日